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因操作失误，不慎将《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的公告名称误录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现对该错误公告予以取消。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